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川泽公招（货物）2021-0608-3

采购项目名称：2021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
购置信息化设备及教育装备（第一期信息化
设备）分包三

采 购 人：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川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5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0
一、说明.....	10
1. 适用范围.....	10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10
3. 投标费用.....	10
二、招标文件说明.....	10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
5. 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10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1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1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12
9. 投标保证金.....	12
10. 投标有效期.....	13
11. 投标文件构成.....	13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4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
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4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
五、开标.....	15
16. 开标.....	15
六、资格审查程序.....	15

17. 资格审查.....	15
七、评审程序及方法.....	16
18. 评标委员会.....	16
19. 评审工作程序.....	17
20. 评审方法和标准.....	20
八、中标.....	22
21. 推荐并确定中标人.....	22
22. 中标通知.....	22
九、授予合同.....	22
23. 签订合同.....	22
十、其他.....	23
24. 串通投标的情形.....	23
25. 废标.....	24
26. 中标服务费.....	24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26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9
封面（上册）.....	39
目录（上册）.....	40
(1) 投标函.....	41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2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3
(4) 投标人承诺函.....	44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45
(6) 资格证明材料.....	46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7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8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9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	50
(下册)	51
目录(下册)	52
(11) 开标一览表(报价)	54
(13) 分项报价表.....	55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56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57
(17)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59
(18.1)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60
(18.2) 从业人员声明函.....	61
(1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2
(20)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63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64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青海川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教育局（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2021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购置信息化设备及教育装备（第一期信息化设备）分包三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川泽公招（货物）2021-0608-3
采购项目名称	2021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购置信息化设备及教育装备（第一期信息化设备）分包三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预算额度	分包三：170万元
最高限价	分包三：170万元
分包个数	4
项目要求	<u>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技术参数要求</u>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报告，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公告发布时间	2021年06月08日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	2021年06月09日至2021年06月16日，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午休、节假日除外）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现场购买或网上购买

招标文件售价	500.00 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建国路 66 号新千国际 19 号楼 14 层 1142 室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电话：0971-4126927 邮箱地址：qhcz123@126.com
购买招标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公司介绍信（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以上资料除原件外均需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对以上资料留存备案。） 注：需网上购买标书的供应商应将以上材料扫描后发至我公司联系邮箱，在邮件中标明购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我公司工作人员进行联系确认。同时将以上资料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留存备案。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1 年 06 月 30 日 09:00（北京时间）
投标及开标地点	海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号开标室（乐都区）
采购人联系人	采购人：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教育局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972-8516985 联系地址：民和县
代理机构联系人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川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电话：0971-4126927 邮箱地址：qhcz123@126.com 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建国路66号新千国际19号楼14层1142室
代理机构开户行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小街支行
收款人	青海川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1010 2010 0024 8869
其他事项	1、本次采购项目公告发布于《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公告期限：自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公告内容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各供应商可就上述项目所有分包进行投标报名，最多中 1 个包。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监督单位：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2-8526409
-----------	--

2021年06月08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名称	2021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购置信息化设备及教育装备（第一期信息化设备）分包三
2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川泽公招（货物）2021-0608-3
3	采购人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教育局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川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6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采购预算额度	分包三：170万元
8	分包个数	4
9	采购要求	招标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10	各包供应商资格条件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报告，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1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分包三：34000.00元，大写：叁万肆仟元整； 收款单位：海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东市分行（行号：313852316017）； 银行账号：7779905201000372402；</p>

		<p>交纳时间：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在附言中备注项目编号、包号如有）</p>
12	缴费方式	<p>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投标人从其基本账户（在投标文件中并附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p> <p>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p>
13	投标保证金退还	<p>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p>
14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p>详见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第12条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p>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	<p>投标文件外层密封袋的标注：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年月日以及“于2021年06月30日09:00（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字样。</p>
16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	<p>现场递交</p>
17	投标截止时间	<p>2021年06月3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p>
18	开标时间	<p>2021年06月3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p>
19	开标地点	<p>海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号开标室（乐都区）</p>
20	答疑澄清方式	<p>采用现场答疑。投标人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评审现场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或未按时到达的，视同放弃答疑。</p>
21	代理服务费收取	<p>收取对象：中标人。 金额：按合同约定执行</p>
22	合同签订有效期	<p>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p>
23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p>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一份原件备案。</p>
24	投标有效期	<p>本次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p>
25	其他事项	<p>1、本次采购项目公告发布于《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公告期限：自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公告内容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p> <p>2、各供应商可就上述项目所有分包进行投标报名，最多中1个包。</p>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次招标依据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财政局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2.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2 合格的投标人：详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说明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4) 投标文件格式
- (5)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6)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5. 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

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质疑事项处理完成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规定填写《青海省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处理情况表》，并在15日内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在发布本次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投标人负责。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8.1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检验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投标报价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8.3 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中标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4 投标币种是人民币。

9. 投标保证金

9.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期前按以下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分包三：小写：34000元，大写：叁万肆仟元整；

收款单位：海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东市分行（行号：313852316017）；

银行账号：7779905201000372402；

交纳时间：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在附言中备注项目编号、包号如有）。

如采购项目变更开标时间，则保证金交纳时间相应顺延。

9.2 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或电汇的，必须由投标人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不接受现金缴纳方式】。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9.3 投标保证金退还：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10.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日。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11. 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投标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11.1、投标文件（上册）（资格审查）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投标人承诺函
- （5）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6）资格证明材料
- （7）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0）投标保证金证明

11.2 投标文件（下册）

- （11）评分对照表
- （12）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13）分项报价表
- （14）技术规格响应表
- （15）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16）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
- （17）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8）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
- （1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20）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投标人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分别填写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货物的名称、技术配置及参数、数量和价格等内容；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2 投标人应准备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上、下册)、副本4份(上、下册)，电子文档1份(上、下册)，开标一览表1份。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若发生开标一览表和正本不符，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上、下两册并编码，其他方式装订的投标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12.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上、下册)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副本(上、下册)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装订成册的投标文件侧面需写清项目名称及投标单位名称。电子文档用U盘制作，采用不可修改文档格式（如：PDF格式），内容必须和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上、下册)完全一致，包括封面、页码、签字、盖章等。

12.4 投标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投标文件正本(上、下册)、所有副本(上、下册)、电子文档(上、下册)、开标一览表，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开标一览表”字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

13.2 密封后的投标文件密封袋用“于2021年06月30日09：00（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

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4.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开标一览表）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并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采购人、采购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应当拒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14.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第13.1-13.2条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开标

16. 开标

16.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本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6.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公告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6.3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主要内容。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6.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六、资格审查程序

17. 资格审查

17.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性审查文件（上册）进行审查。

17.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7.3 资格审查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具备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或未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11.1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资格性审查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文档的。

七、评审程序及方法

18. 评标委员会

18.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 宣布评标纪律；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 核对评标结果，有20.4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由采购人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

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5)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7) 配合答复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8)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8.3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8.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18.5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9. 评审工作程序

19.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符合性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9.1.1 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1.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符合性审查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按第11.2（11）-（19）款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 产品交货时间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总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投标产品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确定的重要技术指标、参数的；
- (7) 存在串通投标行为；
- (8) 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又不按19.1.3进行确认的；
- (9) 评标委员会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19.1.1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19.2 评审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

品），投标人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投标人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台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18），并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9.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9.4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9.6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0. 评审方法和标准

2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20.2 本项目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分包三 评分办法

评审项目	内容	满分 分值	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30分	报价分	30	在所有的有效最终投标报价中，以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技术质量 方面40分	技术参数	35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0分；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5分，以不超过四项为限；有四项以上(含四项)负偏离的，该项为零分。
	环保和节能	3	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得1.5分；投标产品为环保产品得1.5分；未提供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和政府部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网页截屏为准。
	自主创新	2	投标产品属自主知识产权的，得2分；反之不得分。

商务评价 (12分)	类似业绩情况	10	提供自 2018 年以来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 1 项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最高 10 分。（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对招标文件规范性响应程度	2	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编排要求的得 2 分；一般的得 1 分；编排混乱的不得分。
项目实施及售后服务 (16分)	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	8	设置了项目管理机构，并且有科学、具体的项目管理措施。包含：①实施方案②实施计划③实施团队④实施进度⑤质量控制措施⑥安全保障措施⑦进度保障措施⑧安装及培训措施。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1 分，满分 8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
	服务计划、措施及服务承诺	8	1、针对该项目须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包含：①售后服务机构和人员②售后服务内容和流程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和质量④售后服务方式和特色。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1.5 分，满分 6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 2、提供售后服务相关承诺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本地化服务能力 (2分)	本地化服务能力	2	在青海省有服务机构的，得 2 分；有合作性服务机构的，得 1 分；没有或者服务能力信息不全者不得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本地化服务能力应包括机构性质、人员配置、服务能力、售后服务工程师联系方式等。）

20.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0.4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以上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八、中标

21. 推荐并确定中标人

2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1.2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

21.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2. 中标通知

2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22.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22.3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2.4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投标无效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投标无效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2.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九、授予合同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

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3.2 签订合同时,可将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或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指定的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确定,但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

23.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3.4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2.5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采购合同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3.6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23.7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3.8 采购人可以公告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3.9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23.10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建立真实完整的招标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

十、其他

24. 串通投标的情形

24.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

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4.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5. 废标

25.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25.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26. 中标服务费

26.1 收取对象：中标人

26.2 收费金额：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说明：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

额。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货物类)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川泽公招（货物）2021-0608-3

项目名称：2021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购置信息化设备及教育装备（第一期信息化设备）
分包三

采购合同编号：QHCZ-2021-0608-3

合同金额（人民币）：

采购人（甲方）：_____（盖章）

中标人（乙方）：_____（盖章）

采购日期：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2021 年 X 月 X 日（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检验费、验收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8. 乙方交货时须提供本产品报关单。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到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甲方付____合同款；无质量问题甲方付____合同款；____履约保证金待质保期满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付清。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_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__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八、知识产权：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公告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八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1.4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5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甲方”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8 “现场”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10 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2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2. 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其附属货物，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货物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货物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4. 合同文件和资料

4.1 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

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6. 保密

6.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 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7. 质量保证

7.1 货物质量保证

7.1.1 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 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

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7.2 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 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 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8. 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9.3 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10. 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期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实事求是填写，进口产品XX个工作日内，国产产品XX个工作日内。特殊产品交货期需说明。

交货日期：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开箱验收

11.1.1 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

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2. 付款方法和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中具体规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九 授予合同”中第23.2项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 支票或汇票。

13.4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14. 索赔

14.1 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依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15. 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7. 不可抗力

17.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 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 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 违约解除合同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 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 转让和分包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 合同修改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4.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上册）

正本/副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上册）

（资格审查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人：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上册）

(1) 投标函·····	所在页码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4) 投标人承诺函·····	所在页码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6) 资格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所在页码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所在页码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	所在页码

(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收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日内有效。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签约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

（公章）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_____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_____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

（公章）

年 月 日

(4) 投标人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2021年__月__日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 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4. 我方承诺，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5. 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6. 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其他投标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招标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投标人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2020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财务无亏损，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2、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投标人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2018 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附“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报告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

投标保证金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需附银行基本户开户许可证。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现场须单独密封并提交一份投标保证金证明（附保证金缴纳凭证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无需密封）。

(下册)

正本/副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下册)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下册）

（11）评分对照表·····	所在页码
（12）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所在页码
（13）分项报价表·····	所在页码
（14）技术规格响应表·····	所在页码
（15）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所在页码
（16）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	所在页码
（17）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8）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	所在页码
（1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所在页码
（20）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11) 评分对照表

评分对照表

序号	招标文件评分标准	投标响应部分	投标文件中对应页码

(1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投 标 报 价	交 货 期 (日历天)	备注
	大写：		
	小写：		
优惠承诺及其他：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检验费、验收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交货时间”是指产品能够交付使用的具体时间。

4.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3)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 单位	单价	合计	免费质 保期
1								
2								
3								
4								
...								
优惠承诺及其他：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注：1. 本表应依照每包采购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1					
2					
3					
4					
5					
...					

注：1. 本表应按照每包“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彩页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

3. 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4.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16) 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

项目管理方案及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排。（格式自拟）

(17)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3年（2018年至今）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8.1）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满足以下条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此函需声明参与本次投标的货物（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等相关资料；

2、此函须由投标产品的制造（生产）企业提供并声明，且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附制造（生产）企业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审计报告；

3、此函若出现多家制造（生产）企业的货物（产品）投标时，可按制造（生产）企业分别声明，一家制造（生产）企业填写一张。

4、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制造（生产）企业名称： （公章）

制造（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8.2) 从业人员声明函

从业人员声明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人。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生产）企业名称： （公章）

制造（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 （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0)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一) 投标要求

一、投标说明

1.投标人可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投标无效。

2.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包括产品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若投标报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按无效投标处理。

3.本次采购产品均为国产产品，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

4.所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得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5.项目中标后分包情况：不允许。

二、重要指标

招标文件中凡需与原有设备、系统并机、兼容、匹配等要求的，请主动和采购人联系，取得原有设备、系统相关资料。若有招标文件未提及或变更内容的，请及时与采购人联系。

三、商务要求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质保期：1 年

4. 付款方式：详见“第四部分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中“四、付款方式”的规定。

五、产品交付说明

1.投标人所交付的硬件产品，其所有部件必须都是原厂原装部件，而且产品应是交付前最新生产且未被使用过的全新产品，同时必须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

2.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强制要求、质量标准、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和准则的承诺。软件产品必须为正版软件，且不存在版权争议、著作权争议等事项。设备、器材类、材料类必须符合国家强制要求、质量标准、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和准则，不得以次充好、不得提供残次品、有缺陷、不合格等质量问题的产品，所投产品必须是有相应资质生产厂家生产的正版、原厂、未开封、未损坏的产品（以上内容须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六、安装调试

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内向采购人提供产品和服务，在配送方案设计、产品供货、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运行维护等方面，采购人有权裁决中标供应商的责任范围，各中标供应商必须执行，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决问题。如果中标供应商不能按时解决问题，采购人有权退货、索赔或拒付款项。

七、维护服务和技术支持

1.自最终采购人验收签字之日起，开始计算免费保修期，免费保修期参照国家及产品参数中的规定。

2.在免费保修期内，所有服务不能包含任何费用，包括备件费、差旅费等。

3.投标人在保修期内更换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产品厂家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

4.紧急故障处理：市区内 1 小时赶到现场，接到外地故障报告即刻动身实行短时间内抢修服务。

5.每台产品均设专门的维修档案，维修的时间、内容、质量及服务态度、技术水平等需用户在维保卡上签署意见，以确保售后服务工作的高质量与可靠性。每季度与用户进行一次书面意见交换，实行用户意见调查表制度，直接接受用户监督。

6.组织人员负责提供对使用人员的免费培训工作，直至使用人员能独立管理、操作、维护。免费培训包括：免费提供相应的培训教室、教师授课等费用。

7.保证 365×24 小时正常运行，如产品发生故障，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报修通知后 3 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并提供免费服务。

- 8.投标产品选用的基础软件必须是正版软件。
- 9.所有产品的配送、培训、安装、调试等费用均包含在中标价格中。
- 10.其他事项见项目具体要求。

数字化校园安全管理系统				
序号	品名	参数	单位	数量
视频监控室内				
1	楼道红外筒机	1. 最大分辨率和帧率 $\geq 1920 \times 1080@25\text{fps}$ 。 2. 最低照度彩色 $\leq 0.001 \text{ lx}$ 。 3. 视频压缩标准支持 H.265/H.264。 4. 具有 TF 或 SD 卡接口，支持 TF 或 SD 卡 ($\geq 128\text{G}$) 本地存储。 5. 支持宽动态，动态范围 $\geq 105\text{dB}$ 。 6. 支持对存储卡进行读写锁定，锁定后的存储卡在移动终端要密码才能访问。（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7. 支持记录系统操作、配置操作、数据操作、事件操作、异常状态、用户管理、清空日志等类型的日志信息。可按照主类型、次类型、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等搜索日志，主类型有全部类型、报警、异常、操作、信息等类型。次类型可在主类型限定范围内按功能细分搜索的日志范围（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 具有 ≥ 1 个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 1 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 2 对报警输入输出接口。 9. 红外照射距离 ≥ 50 米。 10. 支持 PoE 供电，外壳防护等级 $\geq \text{IP67}$ 。	台	66
2	筒机支架	适配壁装支架	个	66
3	广角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1. 最大分辨率和帧率 $\geq 2560 \times 1440@25\text{fps}$ 。 2. 最低照度彩色 $\leq 0.01 \text{ lx}$ 。 3. 水平视场角 $\geq 180^\circ$ ，垂直视场角 $\geq 92^\circ$ 。 4. 设备预览支持电子放大功能。（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 视频压缩标准支持 H.265/H.264/MJPEG。 6. 设备应能自动保存配置信息，掉电或重	台	62

		<p>启后应能保存掉电或重启前的配置信息。（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7.具有≥ 1个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8.支持 PoE 供电。</p> <p>9.红外照射距离≥ 8米。</p> <p>10.防护等级$\geq IP67$，工作温度满足$-20^{\circ}C \sim 60^{\circ}C$。</p>		
4	普通半球网络摄像机	<p>1.具有 2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支持 POE 供电。</p> <p>2.镜头为变焦镜头，焦距范围不小于 3-8mm。</p> <p>3.具有至少 20 路取流路数能力，以满足更多用户同时在线访问摄像机视频。</p> <p>4.最低照度彩色: 0.001 lx, 黑白:0.0001 lx, 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5.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50 米。</p> <p>6.信噪比不小于 59dB。</p> <p>7.具有电子防抖、自动增益、背光补偿、数字降噪、强光抑制、防红外过曝、走廊模式、视频水印等功能。</p> <p>8.具有黑白名单功能，其中白名单可添加不小于 10 个 IP 地址。</p> <p>9.具备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等级。</p> <p>10.具有 1 个 RJ-45 10M/100M 自适应网络接口。</p>	台	85
数字化校园视频监控校园区域室外				
1	星光级筒型摄像机	<p>1.最大分辨率和帧率$\geq 1920 \times 1080@25fps$。</p> <p>2.最低照度彩色$\leq 0.001 lx$。</p> <p>3.视频压缩标准支持 H.265/H.264。</p> <p>4.具有 TF 或 SD 卡接口，支持 TF 或 SD 卡（$\geq 128G$）本地存储。</p> <p>5.支持宽动态，动态范围$\geq 105dB$。</p> <p>6.支持对存储卡进行读写锁定，锁定后的存储卡在移动终端要密码才能访问。（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7.支持记录系统操作、配置操作、数据操作、事件操作、异常状态、用户管理、清空日志等类型的日志信息。可按照主类</p>	台	44

		<p>型、次类型、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等搜索日志，主类型有全部类型、报警、异常、操作、信息等类型。次类型可在主类型限定范围内按功能细分搜索的日志范围。 （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8. 具有≥ 1个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2对报警输入输出接口。</p> <p>9. 红外照射距离≥ 80米。</p> <p>10. 支持 PoE 供电，外壳防护等级$\geq IP67$。</p>		
2	筒机支架	适配壁装支架。	个	44
3	筒机电源	12V/2A 防水电源。	个	9
4	空抛物支架	适配壁装支架。	个	2
5	抛物电源	12V/2A 防水电源。	个	2
6	全彩球型摄像机	<p>1.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内置 GPU 芯片。</p> <p>2.视频输出支持 1920×1080@25fps，红外距离可达 300 米。</p> <p>3.内置全景和细节双镜头，细节通道不低于 24 倍光学变倍。</p> <p>4.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2Lux，黑白 0.0001Lux。（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5.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550° /S，垂直速度不小于 120° /S，云台定位精度为$\pm 0.1^\circ$。</p> <p>6.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 ~90°。</p> <p>7.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8.支持双镜头从最小倍率至最大倍率或最大倍率至最小倍率的变倍过程中视频图像不间断。（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9.球机应具备本机存储功能，支持 SD 卡热插拔，最大支持 256GB。</p> <p>10.具备较好的防护性能环境适应性，支持 IP67，工作温度范围可达-20℃-60℃。</p> <p>11.具备较好的电源适应性，电压在 AC24V</p>	台	22

		±30%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		
7	球机支架	球机壁装支架，铝合金。	个	22
数字化校园报警求助 可视对讲				
1	紧急报警中心管理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备≥10寸高清触摸屏，集成200万高清摄像头，摄像头支持角度调节。 2.支持对接显示器功能，支持通过HDMI和VGA接口扩展显示关联视频通道。 3.支持H.264/H.265解码显示。 4.支持最大256G SD卡，支持存储双向对讲通话时录像的双向混音音视频复合流。支持管理机本地SD卡存储的音视频文件回放（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具备至少2个TCP/IP网络接口（支持10M/100Mbps自适应）。 6.支持呼叫转移功能，支持前端设备呼叫中心管理机时，通过呼叫转移功能将呼叫信息转移到其他中心后端管理机上，并支持将呼叫信息通过电话网关转接至座机或手机终端。 7.支持多台前端设备与多台中心管理机实时多方通话（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8.只支持广播功能，管理机可对前端设备进行实时语音广播，支持可分区域和分组广播（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9.支持录音录像功能，前端设备与管理机对讲通话时，前端设备视频和通话时双向混音音频可被管理机存储录像。 	台	1
2	可视化紧急报警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高性能嵌入式SOC处理器，系统运行稳定可靠。 2.设备前置200万CMOS高清摄像头。 3.支持红外补光，在光照强度0.1Lx时，红外补光距离应不小于10米。支持日夜模式自动切换，通过ICR红外滤片实现自动切换，实现日夜模式监控。 4.设备支持双网口链路、PSTN电话链路传输。 5.设备支持至少2路音频输入、2路音频 	台	15

		<p>输出。音频输入和音频输出关系可自由配置，含高灵敏度麦克风，拾音距离≥ 10米，语音清晰，内置$\geq 3W$扬声器。</p> <p>6.支持语音播报、分组广播功能。（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7.支持可视对讲功能，按下紧急求助按键后呼叫中心管理机，呼叫过程中能听到相应提示音。通话过程中中心能看到设备处实时视频，支持实时全双工双向语音对讲和视频通话功能。（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8.支持中心管理机控制前端设备警灯打开和关闭功能。</p> <p>9.支持系统校时功能，支持网络远程在线升级功能。</p> <p>10.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工作环境:温度$-20^{\circ}C \sim 60^{\circ}C$,湿度小于 93%环境下稳定工作。</p>		
周界入侵防范（预估）30米一个 男生公寓附近使用				
1	周界警戒筒机	<p>1. 采用智能彩色网络枪型摄像机，传感器尺寸$\geq 1/2.7$英寸，内置 GPU 芯片，镜头光圈$\geq F1.0$。</p> <p>2. 最大分辨率和帧率达 $1920 \times 1080@25fps$，视频压缩标准支持 H.265、H.264。</p> <p>3.最低照度满足彩色$\leq 0.0005 lx$、黑白$\leq 0.0001 lx$。在彩色模式下，当照度降低至一定佳时，摄像机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补光，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p> <p>4.支持智能分析防干扰功能（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5.支持声音报警功能，报警声音类型≥ 12种，报警音量和重复次数可设置。</p> <p>6.支持快捷配置功能。</p> <p>7.支持像素数显示功能。</p> <p>8.内置麦克风和扬声器，具有≥ 1对报警输入输出接口，≥ 1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1个存储卡接口，≥ 1个 DC12V 电源输出接口。</p> <p>9.内置暖色白光补光灯，补光距离≥ 30米。</p> <p>10.支持 POE 供电,工作温度:$-20^{\circ}C \sim 60^{\circ}C$,</p>	台	15

		防护等级 \geq IP67。		
2	筒机壁装支架	警戒机壁装支架。	个	15
数字化校园大屏显示 LCD				
1	LCD 拼接屏	1.采用 55 寸窄边液晶屏。物理分辨率达到 1920 \times 1080。 2.拼缝 \leq 3.5mm，亮度达到 500cd/m ² ，对比度达到 1200:1，图像显示清晰度 \geq 950TVL，亮度鉴别等级为 11 级。 3.至少具备输入接口：HDMI \times 1,DVI \times 1,VGA \times 1,DP \times 1,USB \times 1。输出接口：DP \times 1,HDMI \times 1。	台	6
2	LCD 拼接屏支架	定制 55 寸框架	个	6
4	线缆	专用线缆,,15m。	条	6
5	解码器	1.解码设备采用嵌入式架构，专用 Linux 系统，机架式设计，高度 \leq 2U。 2.具有 \geq 10 个 HDMI 输出接口、 \geq 1 个 VGA 输入接口、 \geq 1 个 DVI-I 输入接口、 \geq 2 个千兆网口、 \geq 2 个光口、 \geq 1 路语音输入、 \geq 1 路语音输出接口， \geq 1 个 RS232 接口， \geq 1 个 RS485 接口， \geq 6 路报警输入、 \geq 6 路报警输出接口。 3.输出分辨率支持 1920 \times 1080、3840 \times 2160 等。支持画面分割、拼接、开窗漫游功能，支持 1、2、4、6、8、9、10、12、16、25、36 等画面分割显示，支持将显示窗口在多个显示屏间进行拖动或跨屏显示，支持调节显示窗口大小。 4.支持 RTP\RTSP 协议进行预览，支持 H.265、H.264、MPEG4、MJPEG 等视频编码格式，支持 TS、PS、RTPTS 等封装格式，支持 AAC、G.722、G.711A、G.726、G.711U 等音频格式。 5.解码能力支持 \geq 10 路 4000 \times 3000（20fps）、或 \geq 20 路 4096 \times 2160（25fps）、或 \geq 20 路 3840 \times 2160（25fps）、或 \geq 30 路 2592 \times 1944（30fps）、或 \geq 80 路 1920 \times 1080（30fps）、或 \geq 160 路 1280 \times 720（30fps）分辨率的 H.264、H.265、MPEG4 视频图像解码输出。 6.支持通过设备抓屏软件，将远程电脑桌面实时解码上墙显示，画面帧率应支持 \geq	台	1

		<p>30fps，支持同时抓取≥8个任务上墙、≥8个4K信号，不消耗CPU性能，支持在电视墙进行8画面分割同时显示，支持对桌面进行整屏、单窗口、自定义区域抓屏上墙。</p> <p>7.支持黑白名单功能，可设置≥256个黑白名单。当设置白名单时，只允许白名单IP访问设备。当设置黑名单时，黑名单内IP无法访问设备。</p> <p>8.支持对输入的视频画面进行90°、180°、270°等旋转显示。支持回字形拼接，支持对解码的IPC输出的画面进行旋转。</p> <p>9.支持PC软件客户端、WEB浏览器客户端、平台客户端、IPAD、可视化触控平台方式访问管理。</p>		
6	网络键盘	<p>1.采用四维摇杆触控网络键盘，Android操作系统，具有≥1个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2个USB接口、≥1个HDMI接口、≥1个DVI接口、≥1对3.5mm音频输入输出接口，支持WiFi、支持POE供电。</p> <p>2.具备屏幕尺寸>10英寸，分辨率≥1280*720，支持DVI和HDMI接口外接显示设备实现图像预览。</p> <p>3.支持在触摸屏幕上预览前端图像，支持4路1080P视频解码显示，最大16画面分割显示。</p> <p>4.支持上下、左右、变倍和抓图四维控制功能，支持接入DVR、DVS、NVR、网络摄像机、球机设备。</p> <p>5.支持通过摇杆或触控屏实现云台设备控制功能，支持预置位、自动巡航、模式路径、光圈调节、变焦、雨刷、灯光等功能。</p> <p>6.屏幕区和摇杆区可支持拆分结构，摇杆和触控屏可分离使用。（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7.支持添加设备数量≥8000，≥两级用户权限，支持≥32个用户</p> <p>8.支持切换前端输入通道或输入组到解码器、视频综合平台等设备，支持画面分割、场景切换、轮巡显示、开/关显示窗口、窗口漫游、放到/缩小等功能。</p>	台	1

		<p>9.支持在键盘显示屏上显示电视墙当前整体布局。（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10. 功耗$\leq 15W$。</p>		
数字化校园车辆道闸				
1	道闸	<p>1.采用一体化道闸，由抓拍机、显示屏、语音对讲模块、语音播报模块、LED补光灯、雷达等组成。</p> <p>2.至少具有2个10M/100M/1000M自适应RJ45网口、1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1个USB接口、3路IO输入接口、2路继电器输出、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1路补光灯输出、1个TF卡槽、1个DC12V供电接口、1路补光灯输出。</p> <p>3.最低照度：$0.002lx$（$F=1.5$，AGC ON，彩色模式），能基本分辨被摄目标的轮廓特征和色彩。$0.0002lx$（$F=1.5$，AGC ON，黑白模式），能基本分辨被摄目标的轮廓特征。（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4.最大支持2688×1520（不含字符叠加），帧率在（1~25）fps可调。</p> <p>5.支持当环境照度在最高值$\geq 30000Lx$、最低值$\leq 200Lx$之间变化时，视频图像均具有尚好的清晰度、层次感和色彩还原度。</p> <p>6.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时应产生本地报警或异地传输报警：a.当识读到未授权的车辆标识时，b.当识读到已设定须提示的车辆标识时，c.当未经正常操作而使出入口挡车器开启时，d.当通讯发生故障时。（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7.支持本地存储黑名单，数据可达100000条。</p> <p>8.支持对污损以及遮挡面积不超过1/3的车牌进行检测和识别。</p> <p>9.支持识别机动车车牌号结构化属性信息，支持识别倾斜角度$0^\circ \sim 30^\circ$的车牌号，支持识别相机法线与行车方向角度小于65°以内的车牌号，支持识别车牌宽度范围为70像素~300像素的车牌号。（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台	2

		<p>10.在天气晴朗无雾条件下进行测试，日间环境光照度不低于 200 lx，夜间辅助光照度不高于 30 lx，日间机动车捕获率≥99.9%。夜间机动车捕获率≥99.9%。</p> <p>11.支持对打印车牌、单独车牌照片和单独车牌等虚假车牌进行过滤。</p> <p>12.支持大车锁闸功能，当视频判断为大货车过车时道闸不落杆。</p> <p>13.支持连续过车模式，连续过车时道闸不落杆。</p>		
2	车检器	<p>1.雷达检测距离可调，检测宽度可调，操作方便，通用性强，无学习背景，适应更多复杂现场环境，配合道闸使用。</p> <p>2.提供 RS485 串口或者 WIFI 通讯功能，可对雷达进行在线调试、固件升级，操作更方便。</p> <p>3.安装与维护方便，所人力少，工时短。</p> <p>4.具备检测车和人功能，支持单人过滤。</p> <p>5.支持自动记录雷达的配置参数，断电重启后可恢复至之前的工作状态。</p> <p>6.环境适应性强，检测性能不受电磁干扰、光照、灰尘、雨雪等外界环境影响。</p>	台	2
3	控制终端	<p>1.具备网络接入功能，可直接接入网络，同时至少自带 6 个 10M/100M/1000M 网口、1 路 4G 全网无线通信功能。</p> <p>2.具备 VGA 输出功能，可通过 VGA 输出进行显示。具备 HDMI 输出功能，可通过 HDMI 输出进行显示。</p> <p>3.具备报警接入输出，可控制报警输出，并获取报警输入信息。</p> <p>4.具备交换机功能，具有多口交换机功能，能够使 RJ45 接口进行网络交换功能。</p> <p>5.支持双 IP 地址检查，可设置两个独立的 IP 地址。</p> <p>6.具备校时功能：可通过 WEB、NTP、客户端软件模块进行校时，可自动对连接的 IP 摄像机等设备进行校时。</p> <p>7.具备数据库备份功能检验，支持双数据库热机备份功能。</p> <p>8.具备 USB3.0 接口，USB 接口可以连接键盘、鼠标等 USB 外设并正常控制。USB 接口可以连接存储设备并进行数据传输。</p> <p>9.工作温度：-20℃~60℃，湿度：≤95%。</p>	台	1

4	显示器	<p>1.22 寸液晶监视器，显示采用 LED 背光。物理分辨率 1920×1080P。</p> <p>2.亮度不低于 250cd/m²，对比度 1000:1，喇叭：2 个。</p> <p>3.接口至少具备：VGA 输入*1，HDMI 输入*1，3.5mm 音频输入*1，BNC 输入*1，USB 输入*1。</p> <p>4.可视角度：水平≥170°，垂直≥160°。</p>	台	1
5	线材及配件	出入口补光抓拍单元与车检器，道闸间控制线。车检器与道闸间控制线。出入口控制机与远距离读卡器之间韦根连线。	批	1
数字化校园人员通道				
1	单机芯右边道	<p>1.闸机通道采用厚度不低于 1.5mm 的不锈钢板材。通道应至少采用 12 对红外对射，能在晴天、雨天等环境下稳定运行，不产生误报。</p> <p>2.闸机通道应为摆闸箱体，门翼可以选择采用亚克力或不锈钢材质。</p> <p>3.闸机设备的外表面，平整清洁，没有毛刺、飞边、砂眼、气孔等常见缺陷，没有擦伤、划痕、变形、破损以及生锈、腐蚀等损伤，没有尖锐的凸起、边角或棱角。</p> <p>4.闸机通道应具备允许通行、禁止通行检查功能，没有经管理人员授权的人员闯入时能够警示。</p> <p>5.闸机通道应具备应急放行的功能，设备在断电或者发生故障后能处于无阻挡状态。</p> <p>6.闸机通道应支持每天不少于 8 个时间段的常开/常闭管控，设置某时段的通道为常开或常闭，方便管理，同时应支持按时间分时段管控门禁权限，支持不少于 128 个周计划、不少于 1024 个节假日、不少于 64 个假日组、不少于 255 个计划模板。（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7.闸机通道门翼开/关速度至少支持 10 档可调，开门速度<0.5 s。</p> <p>8.闸机通道应支持翻越报警的功能，当检测到有人翻越时，可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同时可上传报警事件。</p> <p>9.闸机通道应支持滞留报警、反向闯入报警、通行超时报警、误闯报警等功能，除</p>	台	1
2	双机芯中间道		台	1
3	单机芯左边道		台	1

		<p>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p> <p>10.闸机通道应支持防尾随功能。</p> <p>11.闸机通道应满足防冲，处于关门状态时门翼锁死，如果检测到外力冲撞，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p> <p>12.闸机通道应具备防夹保护的功能，在门翼动作过程中遇到阻力时门翼应自动停止动作，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人员通行时，红外检测到人员在非安全区域，门翼自动停止动作，人员离开通道后，门翼自动复位。</p> <p>13.闸机通道功能应满足单通道反潜回、多通道跨主机反潜回的功能，当检测到任意一种反潜回报警时，除了联动语音播报、指示灯等警示外，同时上传对应的报警事件，有效防止非授权人员非法入侵。</p> <p>14.闸机通道应具有消防联动接口，当消防信号触发时，门翼处于常开状态，当消防联动信号恢复时，门翼将自动复位。</p> <p>15.闸机通道通道环境适应性应支持工作温度-20℃~+60℃、湿热+40℃RH93%的。</p>		
4	人脸识别模块/组件	<p>1.采用热成像测温型人员通道人脸识别组件，采用嵌入式 Linux 系统，采用≥7英寸 LCD 触摸显示屏，屏幕分辨率≥1024*600，屏幕防冲击防护等级≥IK04，含通道安装配套支架。</p> <p>2.采用高清双目相机宽动态相机（1路可见光摄像头，1路红外摄像头），可适应强光、逆光、暗光等条件的人脸识别，最大分辨率1920×1080，帧率30帧/s。</p> <p>3.不少于以下硬件接口及能力：LAN*1（10M/100M/1000M自适应），WIFI*1，RS485*1，RS485*1，韦根*1，USB*1，喇叭扬声器，门锁I/O输出*1，门锁I/O输入*1，报警I/O输入*1，事件I/O输入*2，PSAM*1，红绿双色LED状态灯提示结果输出接口，机械防拆开关*1。</p> <p>4.支持≥50000张人脸白名单，1:N人脸比对时间≤0.2s/人，支持≥100000笔事件记录存储。</p> <p>5.具备热成像测温，分辨率应为</p>	台	4

		<p>120*160，支持热成像图像预览。支持垂直方向 0.3~2.0m 距离范围内非接触式自动人体测温。</p> <p>6.测温精度$\leq 0.1^{\circ}\text{C}$，测温误差$\leq \pm 0.3^{\circ}\text{C}$，测温范围不低于 $30^{\circ}\text{C}\sim 45^{\circ}\text{C}$。</p> <p>7.支持口罩佩戴监测模式并提示未佩戴口罩，应能配置提醒模式、强制模式。提醒模式：未佩戴口罩时，应能做身份验证及考勤签到，身份验证通过后提醒佩戴口罩。强制模式：未佩戴口罩时，应无法做身份验证，并提醒佩戴口罩。设备应支持佩戴口罩情况下的人脸识别功能。</p> <p>8.支持自动准确定位并检测人脸额头温度，无用户配合。支持人员身份核验及测温，支持上传中心管理平台，实现一人一温一档记录。支持快速测温模式，不要注册人员信息即应实现测温业务，并能配置开门授权。（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9.支持在 0.001 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识别。人脸比对时间：$< 175\text{ms}$。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中的人脸应不能进行人脸识别。</p> <p>10.支持与平台或客户端、室内机、管理机、手机 APP 对讲功能。支持扩展电话网关功能。设备支持管理中心远程视频预览功能。支持接入 NVR 设备，实现视频监控录像。（提供权威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p> <p>11.工作温度：$-30\sim 60^{\circ}\text{C}$，防护等级 IP65，支持室内外使用。</p>		
5	人员通道底板	人员通道底板加厚不锈钢	块	2
6	恒温箱	恒温箱包含加热器和温控器	台	3
7	遥控器	支持远程控制闸机开门、常开、关门（取消常开），配合人员通道使用。	台	2
8	人脸门禁一体机	<p>1.人脸指纹识别一体机，设备采用≥ 7英寸 LCD 触摸显示屏，屏幕分辨率$\geq 1024*600$，可显示软件界面及操作提示，设备实时检测最大人脸，具有人脸框提示设计，方便校准。</p> <p>2.具备高清双目宽动态相机（1个可见光摄像头+1个红外摄像头），最大分辨率</p>	台	3

		<p>≥1920×1080， 帧率≥30 帧/s， 适应强光、逆光、弱光等条件下的人脸识别，支持通过人脸及人体测光，快速调节图像亮度。</p> <p>3.设备本地人脸库存储容量≥5000 张，指纹容量≥5000 枚，本地卡存储容量≥6000 张，本地出入记录存储容量≥50000 条。</p> <p>5.支持人脸识别、刷卡、二维码、密码认证方式。，支持 255 组时段计划模板，支持 1024 个假日计划管理。</p> <p>6.支持局域网、互联网环境的网络通信，支持选择无线网络通信传输方式，支持云平台通信，实现视频、对讲及权限管控功能，支持被≥4 个客户端软件同时实时监听，在线状态下实时上传比对记录。（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7.支持管理中心远程视频预览功能。支持接入 NVR 设备，实现视频监控录像。支持双码流，主码流 1280*720@25fps。子码流 1280*720@25fps。</p> <p>8.支持和客户端、室内机、管理机进行可视对讲功能。</p> <p>9.支持 NTP 校时、手动校时、自动校时功能。</p> <p>10.接口至少具备：≥1 个 RS485、≥1 个 wiegand 、≥1 个 USB、≥1 个门磁、≥2 个报警输入、≥1 个防拆、≥1 个开门按钮、≥1 个电锁、≥1 个报警输出。</p> <p>11.工作温度：-30℃~60℃，设备功率：≤25W。</p>		
9	人脸门禁一体机电源	配合人脸识别一体机使用。	台	3
10	双门电磁锁	<p>双门磁力锁：</p> <p>最大拉力 280kg*2 静态直线拉力。</p> <p>适用于木门、金属门、防火门。</p> <p>支持门磁输出。</p> <p>使用环境：室内</p>	个	3
11	电锁支架	配合双门电磁锁使用	个	6
12	开门按钮	<p>开门按钮参数：</p> <p>结构：塑料面板。</p> <p>类型：适合埋入式电器盒使用。</p>	个	3

		尺寸：86*86mm。		
13	卡片	卡片类型：mifare 卡(国产) 符合标准：ISO14443 标准 卡片容量：1K 工作频率：13.56MHz 卡片尺寸：85.6mm*53.98mm*0.76mm	张	2000
14	宿管信息发布屏	1.显示尺寸≥54寸，分辨率支持1920×1080@60Hz，≥450cd/m ² 。 2.系统支持基于TCP/IP网络结构下，B/S+C/S的混合结构的系统，控制连接显示设备，可以脱机独立工作以及联机在线工作，在服务器瘫痪或网络断开的情况下，不影响媒体显示端的播放和显示。（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支持Android/IOS移动端。支持节目日程查看、发布、发布记录查看。支持终端远程开关机、重启、插播、删除、播放控制。 4.支持组织层级创建，至少支持添加5个组织层级，支持组织层级的修改和删除。支持添加用户，修改用户，删除用户。 5.支持节目自定义分辨率，横/竖屏转换，节目支持最大32个页面，单个页面最多包含16个窗口。 6.支持新建日程,修改日程,删除日程，发布日程。支持多种日程的播放方式:按日播放,按周播放,轮播，自定义播放(一年366天自定义播放)。 7.支持多种日程发布方式：支持按终端组和按终端方式发布,支持定时发布和立即发布，支持定时生效和立即生效。	台	3
15	人脸考勤	1.人脸指纹识别一体机，设备采用≥7英寸LCD触摸显示屏，屏幕分辨率≥1024*600，可显示软件界面及操作提示，设备实时检测最大人脸，具有人脸框提示设计，方便校准。 2.具备高清双目宽动态相机（1个可见光摄像头+1个红外摄像头），最大分辨率≥1920×1080，帧率≥30帧/s，适应强光、逆光、弱光等条件下的人脸识别，支持通过人脸及人体测光，快速调节图像亮度。	台	6

		<p>3.设备本地人脸库存储容量≥ 5000张,指纹容量≥ 5000枚,本地卡存储容量≥ 6000张,本地出入记录存储容量≥ 50000条。</p> <p>5.支持人脸识别、刷卡、二维码、密码认证方式。支持 255 组时段计划模板,支持 1024 个假日计划管理。</p> <p>6.支持局域网、互联网环境的网络通信,支持选择无线网络通信传输方式,支持云平台通信,实现视频、对讲及权限管控功能,支持被≥ 4个客户端软件同时实时监听,在线状态下实时上传比对记录。(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7.支持管理中心远程视频预览功能。支持接入 NVR 设备,实现视频监控录像。支持双码流,主码流 1280*720@25fps。子码流 1280*720@25fps。(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8.支持和客户端、室内机、管理机进行可视对讲功能。</p> <p>9.支持 NTP 校时、手动校时、自动校时功能。</p> <p>10.接口至少具备:≥ 1个 RS485、≥ 1个 wiegand、≥ 1个 USB、≥ 1个门磁、≥ 2个报警输入、≥ 1个防拆、≥ 1个开门按钮、≥ 1个电锁、≥ 1个报警输出。</p> <p>11.工作温度:$-20^{\circ}\text{C}\sim 60^{\circ}\text{C}$,设备功率:$\leq 25\text{W}$。</p>		
16	人脸考勤电源	配合人脸考勤机使用。	个	6
17	人脸采集摄像机	<p>200 万 USB 摄像机,内置麦克风,拾音清晰。</p> <p>支持自动电子增益功能,亮度自适应。</p> <p>支持标准 USB 2.0 接口,免驱设计,即插即用。</p> <p>支持 Type-A 接口,标准 USB2.0 协议,免驱设计,即插即用。</p>	个	2
数字化校园分控中心 (3 个宿舍、2 个大门)				
1	监视器	<p>1.屏幕尺寸:≥ 49寸,显示类别采用 LED 背光。</p> <p>2.最大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p> <p>3.亮度:$\geq 600\text{cd}/\text{m}^2$。对比度:$\geq 1500:1$。</p>	台	5

		<p>4.响应时间: ≤ 12 ms, 色彩≥ 16.7M。</p> <p>5.可视角度: $\geq 178^\circ$ (水平)/$\geq 178^\circ$ (垂直)</p> <p>6.至少具备接口:BNC IN*1, BNC OUT*1, HDMI IN*1, DVI IN*1, VGA IN*1, AUDIO IN*1, USB*1, RS232 IN*1, RS232 OUT*1。</p> <p>7.USB 支持播放格式: 视频: MP4、RMVB、MKV、MPG、MOV、AVI。图片: JPG、PNG、BMP。音频: MP3、WMA、AAC、M4A、WAV。文本: txt。</p>		
2	壁挂支架	监视器壁挂支架	个	5
3	线缆	HDMI 电缆, ≥ 4.5 m	条	5
4	台式电脑	CPU:i5、内存 8G、硬盘 256 固态+1T 机械、品牌主机	台	5
数字化校园班牌				
1	电子班牌	<p>1 外观结构</p> <p>1)产品功能: 整机为安卓系统一体机, 内置安卓系统、集成刷卡模块无另配刷卡器、喇叭、无线功能等, 可壁挂。</p> <p>2)产品规格: 显示尺寸 21.5 寸。</p> <p>3)交互方式: 触摸。</p> <p>2 功能特性</p> <p>1)采用 21.5 英寸 TFT 显示屏, 分辨率$\geq 1920*1080$, 屏幕比例 16: 9, 显示颜色: 8bitRGB, 对比度: $\geq 1000:1$, 亮度:≥ 400 cd/m², 可视角度(水平/垂直):$\geq 178^\circ/178^\circ$, 响应时间: ≤ 14ms。</p> <p>2)支持前置宽动态、≥ 200 万像素摄像头, 内置人脸比对算法</p> <p>3)内置全向麦克风。</p> <p>4)支持 ISO14443 TypeA、TypeB 刷卡签到功能。</p> <p>5)具备至少 2 路 USB 接口, 支持外接鼠标、U 盘等。</p> <p>6)具备至少 1 路 RJ45 网线接口。</p> <p>7)具备标配电源开关按钮。</p> <p>8)内置 WIFI 无线功能, 协议支持 802.11 b/g/n。</p> <p>9)具备喇叭: 2x8Ω/2W 箱体喇叭。</p> <p>10) 支持接入本品牌云端平台, 做到家长与学生打电话实现家校互通功能(支持功</p>	台	52

		能演示)		
2	教学管理平台	<p>支持首页配置:支持修改首页轮播图,包括图片标题、图片、展示顺序。支持修改轮播图点击跳转地址。</p> <p>支持数据级联配置:支持添加上级平台做数据级联。支持≥50个级联平台。</p> <p>支持班级管理:支持查看和设置班级信息:班级名称、班主任、班级别称、班长、班级口号。支持新增、删除、修改、查看班级公告。支持设置班级值日学生,自定义值日项。支持新增、删除、修改、查看班级相册。支持配置首页轮播图片。支持新增、删除、修改、查看班级视频。支持配置首页视频。支持查看班牌首页实时截图。</p> <p>支持校园新闻、校园通知、紧急通知:支持新增、删除、修改、查看校园新闻。</p> <p>支持根据标题、发布状态查询紧急通知。紧急通知的生效时间可以自定义。支持按照年级选择全部或部分班牌展示紧急通知内容。</p> <p>支持班级评价:班级管理支持自定义考核项,支持新增和删除不同的考核项。</p> <p>支持校园宣传:宣传类型,支持文章、图文、视频三种类型,发布对象可以按年级或班级进行选择,支持展示时长设置。支持定时发布设置。</p> <p>支持荣誉管理:可对全校班级颁发班级荣誉,支持自定义荣誉类型,可通过拍照纸质奖状或设计电子勋章的方式将荣誉图片上传。可对在校学生颁发个人荣誉,支持自定义荣誉类型,可通过拍照纸质奖状或设计电子勋章的方式将荣誉图片上传。</p> <p>支持应用发布支持在后台上传 app 和网页两种类型的应用,并可对应用进行开启和关闭时间的设置。</p> <p>支持学习资源:支持按学科上传学习资料,包含图文、视频、文章。</p> <p>支持布局管理:支持选择系统预置的两个首页布局。</p> <p>支持发布历史:可以查询发布失败和删除</p>	台	1

		<p>失败的记录，可以重新下发或者重新删除。</p> <p>支持设备管理:支持设备添加、删除、修改、查询、批量导入、导出、设备信息同步。支持定时开关机：可批量选中班牌操作。设置方式支持日计划和周计划，二选一开启。支持实时远程关机：可批量选中班牌操作。可以立即将班牌关机，同时设定好下次开机时间。支持定时唤醒休眠：可批量选中班牌操作。支持音量设置：可批量选中班牌操作。支持亮度设置：可批量选中班牌操作。</p> <p>支持在线升级班牌软件。支持联动配置功能，可以对 IPC 进行增加、删除。</p> <p>支持班牌人员下发:支持将学生信息下发至班牌，可以看到下发结果。支持将教师信息下发至班牌，可以看到下发结果。</p> <p>支持班牌终端展示:支持在终端显示今日日期时间、天气、班级信息、课表信息、班级相册、校园新闻、校园通知、班级评价。支持查看校园新闻和校园通知的列表页面和详情页面。支持查看班级各科目的任课老师和学生名单，支持查看一周课表。支持查看班级公告列表和详情。支持查看班级相册和照片。支持学生和教师刷卡和刷脸进入个人中心，查看个人信息和个人课表.支持班牌端查看平台中发布的网页。支持班牌端显示已设置的监控视频画面。支持学生在班牌签到，展示签到和未签到学生名单。支持学生在班牌申请补签和请假。支持展示上课模式、考勤模式、考试模式。支持老师对班级进行班级评价打分。</p> <p>平台支持拓展教学模块支持教学录播、教学智能分析、课程资源管理等功能模块。</p>		
2	平台服务器	<p>标准机架式服务器。</p> <p>CPU: 至少 1 颗 intel 至强系列处理器，核数≥10 核，主频≥2.2GHz。</p> <p>内存: 至少 32G*2 DDR4, 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p> <p>硬盘: 至少 4 块 600G 10K 2.5 寸 SAS 硬盘。</p> <p>阵列卡: 具备 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p> <p>PCIE 扩展: 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p>	台	1

		槽。 网口：至少 2 个千兆电口。 其他接口：至少 1 个 RJ45 管理接口、2 个 USB 3.0 接口、2 个 USB 2.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电源：标配 550W（1+1）高效冗余电源。		
数字化校园综合安防管理平台				
1	综合安防管理系统	支持对用户、角色、组织、区域、人员、车辆、卡片、设备等基础资源进行统一管理调配。 支持用户≥20 万，支持并发登陆≥5000 个用户。 支持用户权限管理。 支持用户密码有效时间段进行设置管理，支持用户 IP 绑定，指定 IP 地址用户才能登陆平台。 采用通用数据库，支持 Windows 操作系统。 系统根据项目规模和应用场景，采用分布式、负载均衡等技术，支持多级架构来进行系统平台自身规模的扩展，支持流媒体集群等。 系统支持 BS、CS 客户端以及 IOS、Android 移动端应用。 系统支持校时功能。 系统具有高兼容性，支持 ONVIF、国标协议设备接入。 支持上下级平台级联，如国标协议级联等。 能按照指定设备、指定通道进行图像的实时点播，支持点播图像的显示、缩放、抓拍和录像，支持多用户对同一图像资源的同时点播，宜支持基于 GIS 地图的图像点播。 支持电视墙场景管理和场景切换。 大屏控制：可对大屏进行 1/4/9/16/25 分屏、拼接、开窗、窗口漫游的操作，通过客户端支持电视墙开窗后支持分割，并可将大屏分屏配置另保存为场景。 iPad 大屏客户端：支持在 iPad 上操作监控点上墙、拼接、分屏、漫游、预案切换等操作。 通过客户端支持预览上墙、回放上墙、轮巡上墙、报警联动上墙。	套	1

		通过客户端支持通过配置窗口分屏数（1/4/9/16/25），使预览上墙分割数等于或大于配置的数时上墙子码流，低于配置的分屏数时上墙主码流。		
2	平台服务器	<p>标准机架式服务器。</p> <p>CPU: 至少 1 颗 intel 至强系列处理器，核数≥10 核，主频≥2.2GHz。</p> <p>内存: 至少 32G*2 DDR4, 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p> <p>硬盘: 至少 4 块 600G 10K 2.5 寸 SAS 硬盘。</p> <p>阵列卡: 具备 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p> <p>PCIE 扩展: 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p> <p>网口: 至少 2 个千兆电口。</p> <p>其他接口: 至少 1 个 RJ45 管理接口、2 个 USB 3.0 接口、2 个 USB 2.0 接口、1 个 VGA 接口。</p> <p>电源: 标配 550W (1+1) 高效冗余电源。</p>	台	1
集中存储				
1	存储	<p>1.采用 19 英寸标准机箱，高度≤8U，2+1 冗余电源，单机箱可接入硬盘≥72 块，配置≥72 块 8T 企业级硬盘。</p> <p>2.配置≥64 位多核处理器，≥8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 ≥4 个千兆网口。</p> <p>3.支持接入 2T/3T/4T/6T/8T/10T 磁盘，支持磁盘交错启动和漫游，并支持在线热插拔。</p> <p>4.支持 RAID0、1、5、6、10、50，支持全局、局部等多种热备选择，支持坏盘自动重构。</p> <p>5.支持对视音频、图片、智能数据（智能行为分析录像）流进行混合直存，无须存储服务器和图片服务器的参与，平台服务器宕机时，存储业务正常（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6.支持接入并存储≥2448Mbps 视频图像，同时转发≥2448Mbps 的视频图像。</p> <p>7.支持接入 MPEG4、H.264、H.265、Smart265、SVAC 的前端设备并存储录像文件。</p>	台	1

		<p>8.支持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添加及删除手机号,启用短信网关报警功能后,可向添加的手机号码发送电源异常、系统卡容量不足、存储空间异常、自动修复失败、私有卷 IO 异常、无可逻辑卷等报警信息,报警种类可设。</p> <p>9.可根据事件名称查询所有相关联的不同前端或时间的录像段并进行回放和下载(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10.可对指定的录像段或指定事件的 1 个或多个前端的不同时间段的录像段添加标签,并自动备份到存档卷中,使之不会被覆盖删除(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11.支持当磁盘处于非工作状态下,进入休眠状态,进行读写操作时可被唤醒,增加磁盘寿命,支持智能 CPU 调频等功能。</p> <p>12.工作功耗≤850W。</p>		
1	辅材及安装费用	<p>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提前与甲方单位联系沟通并进行现场勘查,出具现场勘查证明并获得甲方单位签字盖章确认。投标人根据实际现场施工情况,提供本次项目实施的所有相关辅材,满足甲方单位的。</p>	项	1